**清河县教育局文件**

★

 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 办理结果：B

 清教提案字〔2025〕12号

清河县教育局

对政协清河县第十届委员会

第五次会议第76号提案的答复

郎春格委员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加强对全县低视力儿童进行康复救助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低视力儿童康复救助是保障儿童健康成长、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，您的建议对我县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。我局联合相关部门积极行动、紧密配合、共同推进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当前工作开展情况

近年来，我县高度重视低视力儿童康复救助工作，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：

1、政策保障方面：自今年1月份已将低视力儿童康复纳入全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范围，对符合条件的0--6岁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补贴和辅助器具适配支持。

2、筛查与评估方面：联合残联、卫健局等部门现正在开展低视力儿童筛查，建立动态数据库，确保早发现、早干预。

3、康复服务方面：依托县残疾康复中心、定点医疗机构等，为低视力儿童提供个性化康复训练和家庭指导服务。

4、教育支持方面：推动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，配备大字教材、加强特殊教育师资培训，落实随班就读政策，保障低视力儿童受教育权利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低视力儿童康复救助工作：

1、加大宣传力度。构建“线上+线下”全域宣传矩阵。 线上平台精准传播。利用微信公众号、抖音号开设“低视力儿童救助”专栏，发布政策解读图文，利用短视频平台传播政策亮点。网络社群渗透。通过学校家长群、社区网格群、残联工作群等发布政策摘要及咨询方式，确保信息直达家长。校园宣传常态化。在全县中小学、幼儿园张贴政策海报，利用开学典礼、家长会等契机开展“政策微宣讲”。确保政策红利惠及每一个有需要的家庭。

2、扩大救助覆盖面。联合残联优化救助政策，适当扩大救助覆盖面将更多低视力儿童纳入救助范围，减轻家庭经济负担。

3、完善筛查机制。联合卫健部门，建立常态化筛查机制，每学期视力筛查全覆盖，并建立电子档案，做到早发现，早治疗，早康复，有效减少控制低视力儿童的发生发展。

4、加强康复服务能力。联合卫健、残联等部门适当增加康复机构建设投入，引进专业人才，提升康复训练和辅助器具适配水平。

5、强化家校社协同。开展家长培训和心理辅导，鼓励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支持，形成康复救助合力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政协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县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 清河县教育局

 2025年5月24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赵红娥 0319-5530627